

基督教女性三字经体布道文本初探

—以《训女三字经》为例

司 佳

A Preliminary Study on Christian Missionary Pamphlets in Trimetrical Chinese: Sophie Martin's *Three-Character Classic for Girls*

SI Jia

One consequence of the Qing Government's religious policy in the early nineteenth century was the fact that the activities of the early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were strictly confined to local Chinese communities. Therefore, the printing of religious pamphlets became one of the main tasks after Protestants' arrival on the coast of south China and southeast Asia. Apart from other types of pamphlets, a traditional Chinese trimetrical classic had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missionaries's production of their own texts. In 1832, Sophia Martin compiled a trimetrical text entitled *Xunnv Sanzijing* (Three-Character Classic for Girls) for the education of Chinese Christian girls. This seventeen-page pamphlet, however, skillfully employs the strategy of educating girls by referring to traditional Chinese Confucian ethics as well as basic Christian moral pedagogy. After examining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as well as the language and structure of the text, this paper further discusses how Chinese-Christian writings were produced in the early stage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work, and what strategies they used to attract their potential female audience.

キーワード：新教传教士，三字经，女训，马典娘娘，布道文本

一、引言

十九世纪新教传教士来华（及南洋一带华人社区）传教之早期，即开始依托中国传统文学样式书写基督教教义的布道手册，其中比较有影响力的是麦都思（W. H. Medhurst）所著的基督教《三字经》。¹⁾ 通

1) 麦都思编印的基督教《三字经》于1823年至1856年前后有多版本，出版地也由早年的巴达维亚（Batavia）、马六甲、新加坡，直至开埠后的通商口岸上海、宁波、厦门等，大致与麦都思本人的传教活动路线相关。前人关于麦都思《三字经》的相关研究，请见 Evelyn Rawski, "Elementary Education in the Mission Enterprise," Jane Kate Leonard, "W. H. Medhurst and the Missionary Message," both in Susanne Wilson Barnett and John King Fairbank, eds. *Christianity in China: Early Protestant Missionary Writing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 135-151. 吉田

商口岸开埠以后，三字经体的布道手册曾于各地教会学校中流传，一直延续到二十世纪初期，可见其于新教在华传教过程中的影响。就目前掌握的资料来看，在诸多十九世纪撰写的基督教三字经体文本中，仅有一种专为女子所写，题名《训女三字经》，由麦都思夫人的妹妹Sophie Martin（号“马典娘娘”）所作，1832年在新加坡出版。虽然“马典娘娘”与麦都思夫妇在南洋一带传教、生活关系密切，但详细对比，两种三字经体布道手册在文本结构及内容方面又有很大的差别。

新加坡的庄钦永（David K.Y. Chng）先生曾撰文《1819-1844年新加坡的华文学堂》，细致地梳理了十九世纪初殖民地背景下的新加坡华文教育之发展脉络。文章述及了早期在东南亚一带活动的伦敦会人员对中文教育的贡献，尤其是零星档案中所见Sophie Martin（即马典）其人其事，弥足珍贵。²⁾ 早期来华传教士用中文撰写的布道手册中，专门针对女性读者之作甚少。本文在探究写作背景、文本结构、语言内容等基础之上，将进一步辨析《训女三字经》实为更趋近于三字文体的识字读物，抑或是掺入了中国文化的宗教布道手册，并进而从这个视角分析新教早期对华女性传教的思想策略。

二、布道手册与识字文本的“调和”

布道手册的撰写对于十九世纪新教在华与南洋一带传教事业的开展来说，乃必不可少之环节。因为在新教来华传教的早期，机构、人员、配备都相对缺乏或不甚稳定，书面文本便成为传教士与慕道者之间沟通的主要载体。书面文本甚至可以有效缓和当时新教传教活动的地域与人力限制。³⁾ 早期活跃于“恒河外方传教团”（Ultra-Ganges Mission）⁴⁾ 的新教传教士们，一般都会随身携带新近印刷的布道手册，定期走访广东南部沿海的船家或南洋地区的华人团体及教会学校。然而不久以后传教士们便发现，纯粹的以讲授基督救世为中心的福音传道法并不能与他们的预期效果相符。特别是华人群体的地方文化及方言特质，加上南洋华人劳工及土生后代们识字水平普遍不高，都给直接布道带来阻碍。⁵⁾

1815年，伦敦会第二位来华传教士米怜（William Milne）因在广州开展传教工作困难而转道南洋。在马六甲等地，新教传教士除了采集民风，力争与当地华人社会建立一些稳固的联系。其中，开办免费中文识字学校便成为争取华人信众的有效方法。1815年8月，在到达马六甲后不久，米怜即在多方支持下开办了第一所华人教会学校。学校聘请了中文老师，教习阅读、写作以及簿记课程，受到当地华人的欢迎，

寅《宣教師版の〈三字經〉資料の考察》，载《異文化交流》第13号，1993年5月；黄时鉴《〈三字经〉与中西文化交流》，载《九州学林》2005年第2期，页79-82。

2) 关于“马典娘娘”的生平经历以及《训女三字经》的初期研究，见庄钦永《1819-1844年新加坡的华文学堂》，载氏著《新甲华人史史料考释》（新加坡青年书局，2007年8月），页165-200。

3) 从广义上来讲，这里的“书面文本”还包括早期来华新教传教士编写的世俗类读物及期刊。比如米怜1815-1821年在马六甲出版的《察世俗每月统记传》（*Chinese Monthly Magazine*），虽仍以宗教传播为目的，却大量编入了与西方科学文化有关的知识，其目的在于通过让读者了解西方文明而进一步消除可能存在的异域宗教上的隔膜。

4) 关于“恒河外方传教团”的设立及活动，见吴义雄《宗教与世俗之间》（广东教育出版社，2000年），页45-63。

5) William Milne, *A Retrospect of the First Ten Years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 to China* (Malacca: Printed at the Anglo-Chinese Press, 1820), pp. 160-163. Walter H. Medhurst, *China: Its State and Prospects* (London: John Snow, 1838), p. 315 & 335.

学生人数从最初的5人增长到年底的10至14人。⁶⁾在马来亚地区出生的华人后裔从小就学会以马来语为日常口语交流，而读写方面却仍需依靠中文教育。识字因此成为华人家长送子女去教会学校的主要目的。⁷⁾然而这同时也表明，如果授课者使用相对强硬的直接布道方式，其效果反而会与学生和家长原先的期望相左。因而，米怜便开始思考如何既让学生不放弃传统的中文识字课本，又能适时地将福音教义介绍给他们——这样，学生的家长对课堂的教授内容便不会有太大的异议，孩子们也可以通过基础的中文识字教育为将来能读更多的福音书做准备。⁸⁾

于是，在米怜开办的这所学校，学生们于平日习读中文识字书（主要是传统蒙学读物《三字经》），而在礼拜日专门学习由马礼逊（Robert Morrison）编写的问答体布道手册《问答浅注耶稣教法》。马礼逊的这一布道手册基本上就是根据《威斯敏斯特教理小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为底本而翻译、编写成的中文问答体布道手册。虽然囊括了基督教的基本教义，然而篇幅较长，且宗教用语使用频繁。事实证明，不容易为十多岁的学生所理解和接受。⁹⁾因此，在这样的教会学校中，传统蒙学读物《三字经》与中文布道手册在教育功能上并不产生任何关联。有一名学生的家长甚至因为对纯粹宗教性的课程内容产生反感而迫使孩子退了学，这一事件也促动了米怜等传教士进一步思考是否应该在教会学校一开始就传授宗教课程。¹⁰⁾

1823年麦都思的基督教《三字经》初版在巴达维亚印行，早期对华传教布道手册的风格由此发生了改变。传教士们发现对中国教徒（或居住在南洋一带的华人信众）施讲基督教义并非定要恪守文本翻译，尚有种种其它方法。这就使“布道”与“教育”两者的关系得到了某种调和。以麦氏所作基督教《三字经》为例，它既遵循了福音派逐字读解布道文本的传统，又尽可能覆盖较大的受众范围，尤其是针对那些初入教会学校识字水平有限的华人学生。这种“形式”与“内容”的双重有效性使之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以后出现的诸多重印本、仿写本中获得持久的生命力。¹¹⁾

十九世纪二、三十年代在南洋地区出版的三字经体布道文本除了麦都思的《三字经》之外，另有一种特别为女性教徒撰写的三字经，即署名“马典娘娘著”的《训女三字经》。这位“马典娘娘”名叫Sophie Martin，是麦都思夫人Elizabeth Martin的妹妹，约出生于1809年，曾于十九世纪二十年随麦都思夫妇在巴达维亚居住，十八岁起即协助伦敦会的传教工作，因得号“马典娘娘”。¹²⁾结合诸种材料来看，

6) Milne, *Retrospect*, pp. 149-150.

7)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Quarterly Chronicle*, vol. I. (1815-20), pp. 108-109.

8) Milne, *Retrospect*, p. 150.

9) 同上。马礼逊于1812年在广州编写出版了第一种问答体中文布道手册《问答浅注耶稣教法》，共30页（60页）。《威斯敏斯特教理问答》有大、小两种，即 *Westminster Larger Catechism* 和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均作于1647年，属欧洲归正宗（Reformed Churches）中流行最广的一种，遂为十八世纪在苏格兰长老会（Presbyterians）及安立甘宗（Anglicans）中遵奉的教理问答。作为来华传教第一人，马礼逊首先用问答体写作中文本的宣教手册也十分合理，因为教理问答本来就是基督教各派教会为初信者传授基本教义的简易教材。

10) Milne, *Retrospect*, pp. 151-152.

11) 关于麦都思《三字经》与布道文本形式的突破，以及布道手册三字形式由来、流播、影响等问题，详见拙作《麦都思〈三字经〉与新教早期在华及南洋地区的活动》，《学术研究》2010年第12期。

12) Alexander Wylie,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67), p. 40.

Sophie Martin在二十岁之前就掌握了一些中文、马来文及福建话。虽然没有关于其本人语言学习经历的直接记载，从Sophie Martin协助教会的事工工作来看，她的语言能力很可能在实践中逐步提高，当然也获益于麦都思夫妇的传授。

1829年，Sophie Martin由于健康原因转住新加坡。在新加坡，她协助当地新教传教士开办华人教会学校，负责女学堂的中文教导工作，后于1832年与Thomas W. Whittle成婚。¹³⁾两年后丈夫去世，Sophie Martin寡居，于1837年在甘榜格南（Kampong Glam）地区开办了一所教会女子学校。《训女三字经》是Sophie Martin专为女性教徒撰写的布道读物，1832年在新加坡出版（作者署名“马典娘娘著”）。书体轻薄，线装共八葉半（十七页），除了作者署名，封面另注有“道光拾貳年新鐫”的字样，沿用了当时新教传教士书写、印刷中文刊物的习惯——即便在南洋地区印刷，凡与中华文化有关的，仍遵循大清皇帝的年号。其印刷地点，推测应该是出自于这一时期伦敦会（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在新加坡筹设的中文印刷所。

然而，这本三字经体的布道手册在新加坡当地教会学校中的实际功用却存有不少疑问。参照庄钦永先生《1819-1844年新加坡的华文学堂》一文中关于“马典”其人的研究可以看到，Sophie Martin虽于1829-32年负责一所华人女子学校的中文教学工作，然而这所学校在1833年下半年就停办了。苏精先生在其新近出版的《基督教与新加坡华人1819-1846》一书的第八章中，对十九世纪前期新加坡女学设立过程作出了详细的档案考证，包括Sophie Martin的事迹。Martin于1829年到达新加坡后不久，便协助伦敦会传教士开展华文教学，先后参与了一所华人男女义学的教读以及新加坡第一所华人女学的华文教导工作。¹⁴⁾然而，新教早期于南洋各地布道站设立女学堂之旨要，却仅仅是一项附带性的事工，“连传教士自己也认为，女学的必要性或存在的理由，除了在于增进女性自身知识与宗教道德修养等幅祉之外，一项重要的目的是养成男性信徒未来婚姻的对象。”¹⁵⁾因此，由于教会资金不足等问题，新加坡的华人女学几年之后便陷入了困境。

“马典娘娘”的《训女三字经》，即是在这样的传教背景下产生的。因而，早期新教对华传教过程中所使用的这类特殊文本，在一定程度上亦能够彰显出与其历史背景相关联的语境。从现代研究者的角度来看，此类历史文本暗含着与历史现实相对应的一种“书面困境”：教会女学的设立困碍重重，于异文化书写的有限空间内又如何能够恰如其分地表达基督教伦理中规训式的语言？在多大程度上可以跨越宗教与文化的界线，从中国传统蒙学教育与女训的方式中汲取养分？因资料匮乏，处理这类文本所谓来自“读者群”的反应往往不能尽如人意——《训女三字经》在持续仅短短几年的新加坡教会华人女学的实际使用情况亦似含糊。无论具体的使用情况如何，《训女三字经》文本的成型与确立，应当与Sophie Martin前后多年投身教会女子学校的工作经历密切相关。既然在书写方式上受到了麦都思基督教《三字经》的影响，《训女三字经》是否也遵循其对识字文本与布道手册这两种功能加以调和的做法？

13) *Singapore Chronicle*, 29 November 1832. 转引自David K.Y. Chng (庄钦永), “A Note on Sophia Martin Whittle’s Trimetrical Classic to Instruct Girls,” in *Singapore Book World*, 17 (1), 1986.

14) 苏精《基督教与新加坡华人1819-1846》(国立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0年4月), 页173-182。

15) 苏精《基督教与新加坡华人1819-1846》, 页174。

三、对《训女三字经》文本的考察

《训女三字经》晚出于麦都思撰写的基督教《三字经》，前者的编纂又极可能受到了后者的影响，因此这里对《训女三字经》文本的分析，更多涉及的是麦氏基督教《三字经》，而不是中国传统蒙学教育所用的《三字经》。当然，中国传统经典中也有针对女子道德规范的启蒙读物《女儿经》等，有的亦是三字体表达形式。然而，没有确凿的材料可以证明Sophie Martin在二十岁之前于马都拉斯（Madras）、巴达维亚等地系统地接触过中国传统语文教育；Martin的中文资源，多来自于其姐姐与姐夫（麦都思）传教士家庭环境的影响。

《训女三字经》全文共分九叶，因为是四句一列的版式，实际篇幅与麦都思的《三字经》相差不大，与中国传统蒙学教育所用的《三字经》长度也大致相当，概一千两百字。虽然《训女三字经》的成书要略晚于麦都思的《三字经》，又同样用了三字文体表达皈依宗教的主题，然而从内容上来看，Sophia Martin的《训女三字经》并没有任何模仿麦都思《三字经》的迹象——《训女三字经》的文本编排，更体现出标题所明示的“训化女子”的意味，并且在行文过程中将女子品行德性的教化与基督教教义的教导结合在了一起。

《训女三字经》的篇头十六句，即集中讨论有关女子受教育的问题如何重要，并直接指出女子如果不自幼学习不仅会损害自身修养，也会影响到女子本身应该具备的性格品质：

凡小女 入學堂 每日讀 就有用
女不學 非所宜 幼不學 老何為
玉不琢 不成器 人不學 不知理
多小女 只玩耍 真精伶 言惡話¹⁶⁾

在文字编写上，可以看出这前十六句中也借用了中国传统《三字经》里的字句，即“幼不學，老何為，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學，不知理”——将其放在“小女”入学堂与教化之必要性之间，多是为了加强一般意义上无论对男对女来说都应谨记的有关“学”的重要性。之后的每个段落，“训女”的教导屡次交替出现在对神的力量的赞美词之间。这一类段落的书写方式，多把宗教信仰问题的讨论与教化女子对“神”的敬畏之心两者联系起来，达到递进加强的效果。较为典型的出现在文本的第二至第三叶：

神之目 透人心 其省查 到深深
人何思 人何去 能神看 皆而知
爾小女 該小心 常日讀 常日念
字寫明 聽徽音 不可言 不可爭
放在心 到不忘 若如此 有多用

16) 本文凡引用《训女三字经》原文之处，皆保留原本刊行时所用的字体，不自行改为简体。

文本另有其它六处有类似对“小女”所行所言的指导，分别出现在第四、六、八、九葉。除了对“神”要有敬畏之心以外，还有关于乐施好行、知贫富、可怜烦苦人、勿说谎偷取等道德伦理教化。每处出现“小女”一词，一般都在一番道理讲述完毕之后，提示“小女”该如何从故事中提炼真谛，并付诸实践。比如第八葉：

小女看 人煩苦 該可憐 不可笑
見朋友 做惡事 該教之 來做好
女如此 神足愛 但不可 必得害
凡小女 勿說謊 勿偷取 再勿搶
若小女 做此事 足斃的 可恨之

然而，文本中另有其它主题的段落穿插，则完全不提“小女”二字，直接讲述福音书中的一些故事情节，将其重新整合在三字一句的语言空间内进行表述。比如在《训女三字经》的第四至五葉就出现了与《马太福音》19：16-29、《马可福音》10：17-30及《路加福音》18：18-30这些段落中相关的宗教故事。这些段落都涉及了关于耶稣与一有财产之人的对话，即耶稣告知这位富人如何处世才能得来世永生。《训女三字经》则将原来的对话体改为叙述体，并将另一位虽贫穷却敬神的人作为富人的对立面加入到叙述中——这种改编使原福音书中劝导、启发的口吻变得更侧重于道义教化。¹⁷⁾ 而仅从字面上来看，此类段落的口授对象也可以是一般教徒，没有明确的教化女子的意味。由此可以推想，这些题材很可能来源于Sophie Martin平时与教友讲道时所用的宗教故事，将之固定于文本，起到对阅读者的思想进一步灌输、加强之功用。

类似的福音故事在第六葉下至第七葉再次出现，亦是关于贫富的主题：“再一次，我能言，古之事，于二人；一人富，賤十萬，每日穿，甫整衫，”……随即讲述了一富人与一贫人因敬神态度不同而分别于生前、生后所得到的不同遭遇，内容基本参照了只在《路加福音》16：19-26中出现的“财主与拉撒路”的故事。然而这一大段故事的出现，却使后半部分的结构显得不够严密。文本第八葉之后主要教导小女“勿說謊，勿偷取，再勿搶”，并指明如果“小女恶”则“死那時，魔鬼來，把之去。因生時，在此世，聽其言，隨其意”——此处虽然引出了与圣经中“魔鬼”相关的话题，却在行文过程中给读者以“因果报应”之感。这与之前两葉大段铺叙的福音故事基本上没有任何呼应，且使第九葉的结尾突兀生硬。尤其是全文最后一句“我劝尔，恳求神，今后世，富无尽”，明显指向了民间大众（包括女性）祈神求富的心理，与此前文本所引导的贫富、伦理观念不相一致。

虽然《训女三字经》在形式上模仿了麦都思首创的基督教三字经体布道文本，然而在内容结构方面，两者差异很大。首先在结构上，麦都思《三字经》对主题的阐述有一气呵成之感，而《训女三字经》有明显的拼凑痕迹：有些词句直接摘取自中国传统蒙学《三字经》，有些教化内容与明清时期流传民间的《女儿经》也有类似，有些则直译福音书中的著名宗教故事；尤其在讲述福音故事时，其主题皆关乎贫富，却

17) 《训女三字经》的原文为（标点系笔者后加）：“彼一人，雖甚富，因其惡，生無久；此一人，雖貧窮，因畏神，亦敬重；生足久，得鴻恩，死那時，升上天；爾勿想，人若富，但不好，無煩惱；人若貧，但愛好，今後世，無萬苦。”

分开两处重复出现，使文本略显赘冗。在文字使用上，麦都思《三字经》基本能够兼顾到三字一韵，而《训女三字经》因拼凑痕迹明显，完全缺乏整体用韵的推敲。

在识字教育方面，庄钦永先生将《训女三字经》全文的字数与中国传统《三字经》作了对比：研究显示《训女三字经》全文虽有1,212字（较清初《三字经》的版本1,140字多出72字），许多单字的重复率却非常高，只能让学生习得328个生字而已（比传统《三字经》少了270字）。¹⁸⁾ 笔者同意庄先生的这一结论。如此看来，《训女三字经》的文本功能便遇到了挑战：如果以三字经体的蒙学读物来衡量，《训女三字经》作为识字文本似乎不够资格。而明清时期流传中国民间的《女儿经》亦有一种三字体版本，内容以规训女子的思想道德为主，且口授功能大于书面识字功能。《训女三字经》在这一点上或许更接近于后者。

四、《训女三字经》与女子教育——女性传教的特殊文本？

欧美的新教教会很早就注意到了海外布道团体中女性传教人员的重要性。由于常年在海外工作，男性传教士需要可靠的家庭支持，因而不少传教士的夫人或家庭成员在异乡旅居时也成为了传教、布道人员，“海外传教家庭”及“家庭移植”的观念也在欧美的新教传教团体中应时而生——本文涉及的麦都思及其妻姨Sophia Martin便是一例。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以后，由于传教条件的变化，来华的欧美女性传教士明显增多，其中不乏相当数量的单身女传教士，将信仰感召与个人生活冒险两者相结合。当然，在西方传教士的眼中，中国的女性团体一直是他们积极传播信仰的对象，这在清代前期妇女皈依天主教的现象中就可可见一斑。¹⁹⁾ 所不同的是，十九世纪起新教对女教徒开展的工作大部分由女性传教士直接担当。在此“妇女工作为妇女”的主旨下，福音传道、教育、医药工作成为女性传教士在中国传教的主要任务。²⁰⁾

具体来看，通商口岸开埠之前，在华南沿海及南洋一带工作的新教传教士，相当一部分携家眷同往，在广州活动的传教士的家属则于澳门居住。这些传教士家庭的女性成员虽不常正式出面参与布道工作，却有相当一部分协助男性传教士开展田野调查、资料翻译、开办学校等工作，尤为关注的是女子教育及其社会地位等问题。麦都思的夫人在巴达维亚时就曾把一种问答体布道手册翻译成马来语，协助当时在南洋的伦敦会传教士对马来语群体的传教工作。²¹⁾ 差不多同时在广东沿海一带积极参与传教工作的德国新教传教士郭实腊（Charles Gutzlaff）的夫人曾经在收容女童的基础上开办女子读书班。开埠以后，一些传教士家庭的女性成员也陆续从英美来到中国口岸生活。美国公理会（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传教士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的夫人在1844年抵达广州后不久便对当地的女性——无论是行商夫人、疍家船女，抑或其他普通女子的社会生活状况作了细致入微的观察，并详

18) 庄钦永《1819-1844年新加坡的华文学堂》，页195。

19) 张先清《从中西史料看清代前期的女性天主教徒》，载陶飞亚编《性别与历史：近代中国妇女与基督教》（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页68-104。

20) 有关“妇女工作为妇女”（women's work for women）的主题，见戴懿华（Melissa Dale）《从近年英文学术著作看妇女与基督教在近代中国的研究现状》一文中的相关综述，载陶飞亚编《性别与历史：近代中国妇女与基督教》，页1-21。

21) Wylie, *Memorials*, p. 40.

尽地记录在她1852年出版的回忆性著作 *Daughters of China* 一书中。²²⁾

Sophia Martin 作为新教传教士的家庭成员并兼事工，于1830年代在新加坡的华人教会学校中服务——《训女三字经》的编写与出版，与Sophia Martin的这段服务经历密切相关。1830年代初，新教传教士对女子教育这一问题的关注尚属起步阶段。米怜、麦都思于1820年前后在马六甲等地开办的教会学校中，曾有个别女子加入成为学员，却缺乏专门为她们所设的慕道环境。²³⁾ 作为随传教士一同前来的女性家庭成员，则时常会把注意力放到华人女性身上，对她们的家庭角色、文化习性等有细致的观察。联系到对华传教的问题上，一些传教士坚持认为对女性的劝导不容忽视，因为女性对一个民族的道德水准有着极大的影响；再者，一家之中，孩子往往由女性照看、指导，因而女性在家庭内也有具备一定的影响力。²⁴⁾ 但是另一个方面，在当时来华外国人的眼里，华人女性的教育、识字水平相当一般，这在早期新教传教士的通讯刊物《中国丛报》(*Chinese Repository*) 上有不少专门的讨论。卫三畏(S. W. Williams) 早年来华时就在一份手札中写道：“女子所受的教育与男子的大有不同。男子的学习可终其一生，而女子的学习时间不过十年，之后当她要主料家务时，责任将分散她的精力，使她没有空闲时间全身心投入学习，对识字也不够熟悉。”²⁵⁾ 卫三畏还特别收集了专为教化中国女性所用的小册子，即《女儿经》一类的读物，并作翻译介绍。如此关联起来看，《训女三字经》并不是一个孤立的文本，也不仅仅是对应于基督教《三字经》的女性版布道手册，其编印与刊行符合了十九世纪初新教传教士对华传教，尤其是关乎女性传教的主旨。

《训女三字经》虽出自伦敦会传教人员之手，但作为第一种专门为女性读者撰写的布道手册，在当时其他来华欧美传教士中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力。1832年夏，即《训女三字经》在新加坡印行的同年，于广州的美国公理会传教士裨治文(E. C. Bridgman) 即在他负责刊印的 *Chinese Repository* (《中国丛报》) 上写了一篇有关此书的介绍与评论，摘要如下：

In its form and style, the work is on the model of the far-famed Chinese Santsze King; but, in its doctrine, it is in essential points, very different from that work. ... and though the first may be superior in point of style, the last is infinitely the better book, and inculcates what the other does not; it teaches, in addition to love and obedience to parents, the commandments of God.²⁶⁾

22) Eliza Bridgman, *Daughters of China* (New York: Robert Carter & Brothers, 1853), pp. 14-27.

23) Milne, *Retrospect*, pp. 160-164.

24) “In attempts to turn it to Christ, female instruction should not be undervalued; females have a great influence both upon the morals and the politics of a nation. Youth are generally under the superintendence of the female sex.” (“Schools for the education of Chinese girls,” in *Chinese Repository*, vol. 3, p. 42).

25) 耶鲁大学图书馆馆藏卫三畏家族档案 (Yale University Library, S. W. Williams Family Paper) #130035 (notes, p. 9). 原文为手稿，复原如下：*The education of a woman and that of a man are very dissimilar. A man can study during his whole life; but a woman does not study more than ten years when she takes upon herself the management of a family, where cares distract her attention, and having no leisure for undisturbed study, nor a thorough acquaintance with letters. She does not fully comprehend their principles; and like water that lies flowed from its fountain, she cannot regulate her conduct by their guidance. Who will say that a standard work on female education is not wanted?*

26) “*Heun-neun San-tsze-king*, three character classics for girls, Ma-teen neang neang choo, by Miss. Martin,” in *Chinese*

裨治文站在新教传教士的立场上，无疑认为《训女三字经》比中国传统的《三字经》更胜一筹：它不仅教导女性如何孝顺父母、爱戴兄长，而且还包含了基督教的教义、训诫。另外，从一个西方人的角度来看，中国传统的《三字经》或许只在“文体”（style）上体现出优点，其内容所包含的中华文化及儒家伦理价值观念，对传教士来说只能择相近者而为己所用。必须在套取“形式”的基础上大量地添加基督教属神的要义，这样才符合彼等海外布道工作的理念。

除《训女三字经》这一成型的文本之外，Sophia Martin没有留下更多的著作，其一手的回忆记录亦未见于世。我们可以从伦敦会的档案以及新加坡当时的报纸上得到一些有关Sophia Martin的信息，²⁷⁾但直接论及《训女三字经》编写问题的却几乎没有。就文字而言，《训女三字经》在成型过程中很可能得到中文助手的润色，其中也不排除麦都思的影响。然而，在文本成型的过程中，究竟是Sophia Martin本人主张借用中国传统文化中“训蒙”、“训女”之观念，还是另受他人启发将这些观念移植到基督教女子教育中，尚无迹可循。《训女三字经》虽在南洋地区成书，只可视作新教入华之前奏，之后却在传教士对华人女子教育工作的开展中起到了十分关键的推动作用。对华人女子基督教“蒙学”教育的理念与实践方式的讨论，逐渐成为开埠以后来华新教传教士们所关注的中心问题之一。

五、结 语

作为三字文体的布道手册，《训女三字经》具有在“形式”与“内容”两者之间调和的迹象，即在一定的文字结构和字数空间内表达基督教对女性教徒的规劝。就文本内容而言，《训女三字经》明显带有两种文化理念拼合的痕迹——即传统蒙学教育的道德规范与基督教义的信仰。虽然是一种专门针对女性读者的文本，《训女三字经》的编写与成书过程也并非孤立。与同一时期麦都思编写的基督教《三字经》相比，两者既有关联，又存在着比较大的差异。麦都思更多强调的是“传教”与“识字”两者相结合，即借助教会学校的识字教育达到传播福音的目的；而Sophie Martin的《训女三字经》从文本的词句、结构来看，更趋近于对伦理规范、教义的口授与诵念。

除文本以外，本文还就与之相关联的社会历史背景作了初步探讨，并进而分析新教早期对华人女性传教的思想策略。由于早期来华的西方女传教士（或事工）并不能够深入记载中国女性教徒的生活境况；而中国女教徒自身的“声音”更是难觅，尤其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以前。这就给本文的研究带来了一个需要进一步反思的问题：文本自身或不具备与出版相关的所有信息（如作者、读者、流通等环节要素），那么，特定的文本在传教士与受众之间扮演的究竟是何等角色？

关于基督教女传教士及女性教徒的研究，中外学者已有不少关注。然而对于基础的文本资料，尚待深入发掘。一些学者已经充分意识到，仅仅依靠传教士的资料来描绘女传教士和中国人的相遇所受到的限

Repository, vol. 2, pp. 77-78. 大致的意思是：这本小册子在形式和文体上参照了中国人家喻户晓的《三字经》，然而在学说要义方面，却与原《三字经》有很大的差别。前者或许在文体形式上占优，但后者毋庸置疑更佳，除了敬孝双亲，还特别就神的戒律给与谆谆教导。

27) *Singapore Chronicle* 登载的有关Sophia Martin于1832年以后在新加坡的生活经历，见庄钦永《1819-1844年新加坡的华文学堂》，页174-176。

制。²⁸⁾ 即便做到“二重观察”，若是脱离了基础文本，也会导致一定的片面性。《训女三字经》此类的一手中文出版物，给历史学家观察十九世纪初新教来华传教活动提供了另外一个基点。在这个基点上，重构特定的历史语境需要一些环绕蛛丝马迹的再现。

* 本文的研究为复旦大学“985工程”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研究项目成果(08FCZD004)，并获得上海市浦江人才计划的支持。

附记：本文最初的资料收集工作始于2007年夏天美国耶鲁大学图书馆以及哈佛燕京图书馆之行，期间得到Martha Smalley女士以及马小鹤夫妇的热情帮助，不胜感激。成文之后，有机会于2010年10月31日在日本関西大学东亚文化交渉学教育研究中心(ICIS)举行的“印刷出版与知识环流——十六世纪以后的东亚”国际会议上发表，并得到苏精先生与庄钦永先生的悉心指点，纠正了初稿中的一处错误，在此谨表谢忱！

28) 戴懿华(Melissa Dale)《从近年英文学术著作看妇女与基督教在近代中国的研究现状》，页14。